

南宁八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土地收储事项的进展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本次土地收储概述

南宁八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2020年12月25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和第六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，于2021年1月11日召开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土地收储事项的议案》，同意将公司位于南宁高新区科德路1号的土地由南宁高新区土储中心进行收储（以下简称“本次土地收储”），并于股东大会通过当日与南宁高新区土储中心签订了《国有土地使用权收购补偿协议书》。

2021年12月29日，公司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延期移交科德路1号土地并签署补充协议的议案》，并与南宁高新区土储中心签订了《国有土地使用权收购补偿补充协议》。

关于本次土地收储的具体内容，详见公司分别于2020年12月26日、2021年1月4日、2021年1月12日、2021年1月15日和2021年12月30日披露在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时报》、《证券日报》和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的《关于土地收储事项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0-118）、《关于土地收储事项的进展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1-004、2021-005）及《关于延期移交科德路1号土地并签署补充协议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1-126）。

二、本次土地收储进展情况

公司已于近日完成了科德路1号土地移交手续，并收到了南宁高新区土储中心支付的第三笔土地收购补偿费5,854,957.00元。截至本公告披露日，公司累计已收到全部土地收购补偿费共计185,854,957.00元。

三、本次土地收购补偿费对公司的影响

本次土地收储补偿费 185,854,957.00 元，该款项属于非经常性损益，已全部计入 2021 年度当期损益，扣除相关费用后对 2021 年度净利润影响金额预计约为 1.52 亿元，具体会计处理及相关财务数据以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结果为准。

特此公告。

南宁八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2 年 1 月 29 日